

#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梅小明先生、祁卫东先生、李长春先生、陈国荣先生、吴剑飞女士、范乃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江希和先生、王开田先生、陆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杨道建先生、马年生先生、黄振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覃洪峰先生、吴德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梅小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祁卫东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聘任李长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范乃娟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吴剑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边玉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祖长永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时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德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我们作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对以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经审查上述人员个人简历，未发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
2. 上述人员均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聘任或者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上述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要求；
4. 我们同意上述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独立董事： 江希和、王开田、陆文龙

2021年8月24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字：

  
江希和

  
王开田

  
陆文龙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1年8月4日